

当代大学生安全教育简明教程

DI JIAN MI JIAO CHENG

主编：王玉国 施洪涛 周同岩



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

当代大学生安全教育 简明教程

主编 王玉国 施洪涛 周同岩

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该书针对目前大学生安全问题,由资深教师编写。本书内容包括安全教育的必要性、心理与生理知识、科学使用网络知识、人身安全与财产安全知识、交通行旅安全知识、自然安全知识、构建危机抵御心理、突发事件知识等。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广泛参照了省内外的一些资料,所举个案多为近几年发生的典型事例,资料真实更贴近实际。本书适用于高等院校的学生使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大学生安全教育简明教程/王玉国等主编. —哈尔滨: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2008.9

ISBN 978-7-5603-2783-9

I. 当… II. 王… III. 大学生-安全教育-高等学校-教材 IV. G64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37759 号

策划编辑 王雪婷

责任编辑 王勇钢

封面设计 刘长友

出版发行 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复华四道街 10 号 邮编 150006

传 真 0451 - 86414749

网 址 <http://hitpress.hit.edu.cn>

印 刷 肇东粮食印刷厂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张 13 字数 340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200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03-2783-9

定 价 19.80 元

(如因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我社负责调换)

前 言

大学生是祖国的未来,是民族文化和人类文明传承的桥梁,是开创祖国未来辉煌的生力军。大学生人身财产安全和身心健康,是高校及社会稳定和谐的基础,是办人民满意的高等教育客观要求,更是大学生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新人的前提要件。做好大学生的安全知识教育,提升大学生的安全文化素质、法律意识和自护自救能力,是落实以人为本科学发展观的重要体现。此项工作有着特殊而深远的意义。

国家教育部在2005年颁发的《高等学校学生行为准则》中明文规定:“遵纪守法、弘扬正气、遵守宪法、法律法规;正确行使权力,依法履行义务,敬廉崇洁,公道正派;敢于并善于同各种违法违纪行为作斗争”,要“自觉抵制黄、赌、毒等不良诱惑”,并明确要求大学生“提高身体素质,保持心理健康;磨练意志,不怕挫折,提高适应能力;增强安全意识,防止意外事故”等。

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做好大学生的安全教育,是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的重要举措,是教育“立足社会,面向未来”的真正体现。黑龙江省教育厅要求本省各高校的负责同志,把大学生的安全教育切实抓好抓实,把安全教育纳入思想教育之中,帮助学生牢固树立安全意识和自我防范意识。使学生明确:安全是生命之源,健康之本;安全创造财富,安全伴随幸福;生命高于一切,安全重于泰山的理论,以保障大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基于这样的思考,我们组织了部分高校的专家、教授以及安全保卫工作的有关同志编写了本书,其中有齐齐哈尔大学的王玉国,牡丹江师范学院的施洪涛,哈尔滨师范大学的周童岩等。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广泛参考了省内外的一些资料,所举个案多为近几年发生的典型案例,本书具有:资料真实,知识性强,贴近实际,实用性强,条理清晰,针对性强的特点,是一本可读性强的好教材。

编 者

2008年7月

目 录

绪论	1
第一章 安全教育的必要性	7
第一节 安全教育的回顾和展望	7
第二节 安全教育的必要性	21
第二章 心理与生理知识 美好人生	25
第一节 心理健康	25
第二节 生理健康	44
第三节 流行病预防和饮食安全	59
第三章 科学使用网络知识 健康成长	67
第一节 网络生理和心理安全	67
第二节 网络安全	77
第三节 计算机病毒与垃圾邮件	81
第四节 网络欺诈、陷阱的预防和应对	84
第五节 网络游戏陷阱危机应对	89
第四章 人身安全与财产安全知识 积极防御	94
第一节 人身安全知识	94
第二节 教学实习实践与文体活动安全知识	103
第三节 大学生财产安全知识	111
第五章 交通行旅安全知识 生命之旅	124
第一节 交通安全	124
第二节 行驶安全	128
第三节 旅游安全	131
第六章 自然安全知识 防微杜渐	144
第一节 地质灾害	144
第二节 气象灾害	155

第三节 安全用电	167
第七章 构建危机抵御心理 健康和谐	169
第一节 危机常识	169
第二节 大学生面对的危机和如何应对这些危机	176
第三节 加强心理防御,构建快乐心灵	181
第四节 关注职业病、工伤认定和劳动保护常识为工作保驾护航	185
第八章 突发事件知识 镇静应对	192
第一节 面对突发事件的应变意识和日常急救知识	192
第二节 报警求助常识	200

绪 论

一、“安全”的界定

1. “安全”一词的来源

“安”的本义是“安定”，也就是使人或事物保持于一种正常、健康的状态。在古代汉语里，它的意义有所扩展：由于安定是人类对于外部环境与内在环境相互统一在一起的认知，所以，在人类认识领域里，从“安定”出发的“安”又引申为自然环境的稳定、国家的安全、社会的健康发展，与表示不稳的“危”相对。《周易·系辞下》：“是故君子安而不忘危，存而不忘亡，治而不忘乱，是以身安而国家可保也。”这是对于人的生存发展与外在环境在处于相互依存的关系中所发的议论。“安”在日常生活领域里，引申为“安居乐业”，指有个安定的住处和固定的职业，即安于所居，乐于所业。《汉书·货殖列传》：“各安其居而乐其业，甘其食而美其服。”传统寓意的纹饰以鹤鹑、菊花、枫树落叶等组成，“鹤”与“安”、“菊”与“居”、“落叶”与“乐业”谐音，以此寓安于居、乐于业之意，表达人们对生活美满、安定居住环境的追求，与在灾难面前的流离失所相对。

“全”的本义是纯色玉。《周礼·冬官》：“天子用全，上公用龙，侯用瓚，伯用将。”古人经常以玉比德，认为只有德才兼备的人才堪做国家的栋梁，辅佐君王，承平天下，利于人民；后来根据玉的属性引申为“完备、保全”等义。《墨子·辞过》：“其为舟车也，全固轻利。”《汉书·成帝纪》：“水旱为灾，关东流冗者众……务有以全活之。”这种引申既包括对自然现象和规律产生变化时应对的正确方法，也包括对一定社会现象和规律所做的合理事宜。

在中国典籍中，“安全”这一常用的词语，在专业工具书中至今没有较为清楚详实的解释。在其他类型工具书中，作为词语也只是附着于古义或近代义上，只有相近词和相关词作了简单解释。从基于对汉语“安”字释义中具有安定、舒服、安适、稳定、安全、逸乐、安逸、安置、安放、安抚、安守、安康、习惯、妥善、徐缓、不受威胁、没有危险等含义来看，正所谓在没有危险的情况下才能称之为安。“全”字有美玉、完美、完整、圆满、保全、完好、病愈、保存、保护、全貌、顺应、极盛、全面、幸福、完备、整个的、全部的，指没有任何减少、没有缺失、没有损害等，也就是指在没有任何损失而完好的状态下才能为“全”。“安全”二字，是在结合“安”与“全”各自词义的基础上，更加突出其稳定和没有损害的特点，通常是指人或事物在没有受到伤害、没有危险、无损失情形下的正常运转的健康状态。

总而言之，安全其本质的内涵是：事物在具体环境里保持着一种正常的完好的存在状态，是所谓的中国传统“安全”意识中的人与事物相互作用下，所产生的存在感知，是指不同事物在相互环境作用下所产生的对具体现象的反映。

2. 广义安全与狭义安全的阐述

17 世纪文艺复兴之后，随着人文主义的兴起和资本市场的形成与不断扩大，天赋人权、自由、平等、博爱的思想开始深入人心，一切以人为中心，以人的需要和满足为衡量一



切的价值尺度,宗教思想渐渐退却,科学技术的进步和社会契约的形成在彰显着强大的生命力。然而,在人与神的关系淡化的同时,人与人、人与物的关系却远远没有如同人们所幻想和预设的那样理想与和谐。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确立,人们的关系成了雇佣与被雇佣、残剥与被残剥的关系;拜金主义冲击着人们的灵魂,工作成了谋生的手段,劳动异化的强度越来越高。经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种族屠杀、核冬天的出现、人口爆炸、环境污染、大国主导着国际事务,等等。让人认识到这个曾经美丽的地球家园并不是安全的乐土,只依靠所谓理性的确认并不能解决实际问题。所以安全日益成为各国所关注的对象。

随着当今各国研究的深入,安全已不再局限于人或人群生产过程中狭义的安全内容,广义的安全已涉及包括生活、生产、生存、科学实践以及人可能活动的一切领域中的所有安全问题。因为生存与发展都必须以安全为前提,正同对于失去生命的孩子无法讲成长,对于失去地球依怙的人类也无法生存一样。所以广义的安全是人类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共同创造并赖以生存的物质与精神的基本保障。

广义的安全和狭义的安全:

a. 广义的安全是与人类及人类的生产活动相联系的,是以人为中心的。

b. 广义的安全是一个历史过程,它贯穿于人类生存的每个时空点上,是人能活动的一切领域,是一个不断发展的传承过程。

c. 广义的安全外延是在物质保障和精神创造中体现出来的。

d. 狭义的安全专指人类生存、发展与生产实践活动紧密联系的人自身的个体保护。它着重于人的物质身体和精神需求方面是否能处于安全状态下的良性存在。现今社会往往把安全说成生产中的安全,指在国家法规的保护下,公民在生产生活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也就是每个人在国家法律法规限定的工作时间,即每天 8 小时或每周 40 小时内劳动者的安全保障,它包括开放性场所的生活氛围、生活环境、卫生条件、安全隐患等内容。当代西方一些国家所用的“职业安全卫生”这一名称,英文写作: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OSH),表达的就是这个意义。

在我国,过去的一段时间里,把安全生产与劳动保护混同使用。认为劳动保护、劳动安全、职业安全、安全生产、火灾隐患、疾病防疫、卫生环境等大概是一回事,实际上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存在着一定的差异。因为在法律法规范围内一般仅仅指人们在生产过程中,在从事职业活动中职工不受到伤害、没有生命危险、不影响身体健康、不出现意外人身事故,这只属于整体社会中工业社会的一部分,是工业社会中最普遍的安全标准,是当前大部分国家在实行的安全理念,也是在各行业或企业中衡量安全状况的最基本、最低的要求;但它也体现了当前各国能做到的在工业社会中保障职工权益的一种文明标准。在现今中国,这也是各级地方政府和一些行业的主要机构对公众以及共同关心的安全事宜所规范的一种标准。

3. 与安全相关的概念

在日常生活领域里,人们时常使用“安全”这个词。其实,人们所用的“安全”,并不是上述所说的广义的安全或狭义的安全,而是与之相关的概念,这些概念又分别与安全的两种定义相适应。

如安全产品是指人们在一定活动领域里从事生产生活时使用的由政府认证机构确定的对人身和自然环境没有损害的可见成品,既包括物质产品,也包括精神产品。例如,我们经常在购物时用来盛装东西的塑料袋制品,它虽然短时期里给我们生活带来了方便,但



是这一时的方便却带来长久的危害。塑料袋回收价值较低,在使用过程中除了散落在城市街道、旅游区、水体中、公路和铁路两侧造成“视觉污染”外,它还存在着潜在的危害。因为塑料结构稳定,不易被天然微生物菌降解,在自然环境中长期不分离。这就意味着废塑料垃圾如不加以回收,将在环境中变成不断累积的永久污染物,会对环境造成极大危害。所以从2008年6月起我国规定开始减少和限制使用塑料袋制品,建议用对自然环境破坏较小可降解的纸制袋、布袋等制品来替代。

安全现象是指人们在生存发展过程中呈现的某种外部状态和联系。现象具有个别、具体、可直观观察和经验性的特点。有些现象带有单一性,例如,在夏季高温环境下容易中暑。中暑发生的成因与所处的环境温度有密切关系,一般在气温超过人体表面温度时,即有中暑的可能。当身体与外界环境相互作用而不适应的情形时,采取一些防护措施就有可能避免中暑。另外有些安全现象则呈现为多种事物与多种因素诱导的复杂变化。例如,国与国之间发生的纠纷,引起的国际安全问题;大面积的人群感染流行性疾病,如流感;每到季风来临之时会伴有洪涝灾害,周期性的地震频发引起的灾难……这些安全现象大都带有经验性、直观性,是人们从实践中不断总结的经验和应采取的应对措施。因此对其影响来说,是抗力力的,也是难以抗力力的。诸如大到影响到国家兴亡、民族生灭、新制度产生等重大方面,这即是所谓的重大的安全现象。

安全政策是指为了应对不良安全现象,行政管理机构制定的一系列安全政策。所谓在一定时代、一定的社会条件下,行政机构对区域环境内所颁布的相关规定和对策原则。现今区域间的交往在空间上越来越紧密,国与国之间,地区与地区之间在寻求合作、促进发展、共同保障地区稳定等一些条约和法规均属此类。安全政策对一个国家的生存和发展起着基础性的作用。正确的政策对发展可以起到主动推进和使其加速发展的特点;反之,错误的政策也可能阻碍和破坏地区的正常发展。因此,作为公民尤其是大专学生了解一些安全政策规定是极为必要的。

二、国家安全、人身安全与两个安全的层面

国家安全就是一个国家处于没有危险的客观状态,也就是国家既没有外部的威胁和侵害,又没有内部的混乱和疾患的客观状态。

国家安全的基本含义是什么?

首先,国家安全是国家没有外部的威胁与侵害的客观状态。

所谓外部的威胁与侵害,大致可分为外部自然界的威胁与侵害和外部社会的威胁与侵害两大类,但由于国家安全是一种社会现象,国家的外部威胁和侵害也就主要是指处于一国之外的其他社会存在对本国造成的威胁和侵害。从威胁和侵害者看,这种外部威胁和侵害包括:(1)其他国家的威胁;(2)非国家的外部社会组织 and 个人的威胁,如某些国际组织或地区组织对某国的威胁和侵害;(3)国内力量在外部所形成的威胁和侵害,如国内反叛组织在国外从事的威胁和侵害本国的活动。

其次,国家安全是国家没有内部的混乱与疾患的客观状态。

危及国家生存的力量不仅来源于一个国家的外部,而且还时常来源于一个国家的内部。国内的混乱、动乱、骚乱、暴乱,以及其他各种形式的疾患,都会直接危害到国家生存,造成国家的不安全。国家安全必然包括没有内部混乱和疾患的要求,因此仅仅没有外部的威胁和侵害,国家并不一定安全。



第三,只有在同时没有内外两方面危害的条件下,国家才安全,只有这两个方面的统一,才是国家安全的特有属性。

无论是“没有外部威胁”,还是“没有内部混乱”,都不是国家安全的特有属性,如果单独从这两方面的任何一方面来定义国家安全,都是片面的、无效的。但是,如果把这两个方面结合起来,表述为“既没有外部威胁和侵害,又没有内部混乱与疾患”,那么这就把国家安全与国家不安全区别开了,因而也就抓住了国家安全的特有属性,从而就形成了一个真实有效的定义:“国家安全是国家既没有外部威胁和侵害也没有内部混乱与疾患的客观状态”。(刘跃进主编,《国家安全学》,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4年5月第1版)

人身安全是指人的身心安全(含健康)而言,不仅仅是人的躯体不伤、不病、不死,而且还要保障人的心理安全与健康,也就是个人在没有外部的侵犯和内在的人身处于正常的客观状态。它是人赖以生存与活动的首要条件,是安全之本。

三、安全在历史中的演进

伴随着时间的推移,在历史与现代文明之间,安全作为人类进化和发展过程依旧警示着现实与未来,散发着具有传统和永恒意义的命题。生命在于呼吸之间,安全就在咫尺之处。在远古时代,原始人为了提高劳动效率和抵御野兽的侵袭,制造了石器和木器,作为生产和安全防御的工具。早在六、七千年前半坡氏族就知道在自己居住的村落周围,开挖沟壕来抵御野兽的袭击。大禹治水和都江堰工程更是我国劳动人民对付水患的伟大创举。公元132年,张衡发明的地动仪,为人类测试地震作出了巨大的贡献,他成为人类测试地震的科学先驱者。而在生产领域,人类有意识的安全活动可追溯到中世纪的时代,当时人类生产从畜牧业时代向使用机械工具的矿业时代转移,由于机械的出现,人类的生产活动开始出现人为事故。随着手工业生产的出现和发展,生产中的安全问题也随之而来,安全防护技术也随着发展。在公元7、8世纪我们的祖先就认识了毒气,并提出测知方法。公元610年,隋代方巢著的《诸病源候论》中记载:“……凡古井冢和深坑井中多有毒气,不可辄入……必入者,先下鸡毛试之,若毛旋转不下即有毒,便不可入。”公元752年,唐代王涛著的《外台秘要引小品方》中提出,在有毒物的处所,可用小动物测试,“若有毒,其物即死”。千百年来,我国劳动人民通过生产实践,积累了许多关于防止灾害的知识与经验。从历史文献中可知,我国古代的青铜冶铸及其安全防护技术都已达到了相当高的水平。从湖北铜绿山出土的古矿冶遗址来看,当时在开采铜矿的作业中就已采用了自然通风、排水、提升、照明以及框架式支护等一系列安全技术措施。我国古代采煤作业时在井下用大竹杆凿去中节插入煤中进行通风,排除瓦斯气体,预防中毒,并用支板防止冒顶事故。1637年,宋应星编著的《天工开物》一书中,详尽地记载了处理矿内瓦斯和顶板的“安全技术”,“初见煤端时,毒气灼人,有将巨竹凿去中节,尖锐其末,插入炭中,其毒烟从竹中透上”,采煤时,“其上支板,以防压崩耳。凡煤炭去空,而后以土填实其井”。北宋木结构建筑匠师喻皓在建造开宝寺灵感塔时,每建一层都在塔的周围安设帷幕遮挡,既避免施工伤人,又易于操作。防火技术也是人类最早的安全技术之一。早在公元前700年,周朝人所著的《周易》中就有“水火相忌”、“水在火上既济”的记载。据北宋孟元老《东京梦华集》记述,首都汴京的消防组织就较为严密:消防的管理机构既有地方政府,也有由军队担负任务;“每坊巷三百步许,有军巡铺一所,铺兵五人”负责值班瞭望。在“高处砖砌望火楼,楼上有人卓望,下有官屋数间,屯驻军兵百余人。乃有救火家事,谓如大小桶、洒子、麻搭、斧



锯、梯子、火叉、火索、铁锚儿之类”；一旦发生火警，由军人速报各有关部门，协同防火。中国古代积淀的灭火安全预防和消灭的实施过程确为后人做了经验参照。

更为突出的是，在中华民族悠久历史进程中，传承的民族文明安全方略，对今天的安全活动有着极有价值的借鉴意义。下面这些我国古代的安全方略，至今仍有参考价值。

安全方略之一：居安思危——出于《左传·襄公十一年》：“居安思危，思则有备，有备无患”。“安不忘危，预防为主”，只有防患于未然，才能遇事安然，成竹在胸，泰然处之。能说这不是重要的安全方略吗？正像孔子所说：“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真乃安全行动的原则和方针也。

安全方略之二：长治久安——出自《汉书·贾谊传》：“建久安之势，成长治之业。”只有长治兴盛之业，才能实现久安之势。这不仅对于国家安定是这样，生活与生产的安全也需要这一重要的安全策略。

安全方略之三：防微杜渐——源于《元史·张桢传》：“有不尽者，亦宜防微杜渐而禁于未然。”从微小之事抓起，重视事物之“苗头”，使事故和灾祸刚一萌生就及时被消除，这不失为损失控制之战术。

安全方略之四：未雨绸缪——出自《诗·幽风·鸛鸣》：“迨天之未阴雨，彻彼桑土，绸缪牖户。”尽管天未下雨，也需修补好房屋门窗，以防雨患。如要安全，也该如此，这不失为有效的预防对策。

安全方略之五：亡羊补牢——出自《战国策·楚策四》：“亡羊而补牢，未为迟也。”尽管已受损失，也需想办法进行补救，以免再受更大的损失。古人云：“遭一蹶者得一便，经一事者长一智。”故曰：“吃一堑，长一智。”；“前车已覆，后来知更何觉时。”谓之：“前车之鉴。”这些良言古训，虽是“马后炮”，但不失为事故后必须之良策。

安全方略之六：曲突徙薪——源自《汉书·霍涑传》：“臣闻客有过主人者，见其灶直突，傍有积薪。客谓主人，更为曲突，远徙其薪，不者则有火患，主人嘿然不应。俄而家果失火。”只有事先采取有效措施，才能防止灾祸。这是“预防为主”的体现，是防范事故的必遵之道。

古语的安全方略，不失为“警世良言”。但须注意的是，面对现代复杂多样的事故与灾祸的大千世界，以不变的教条策略对待，是必定要失败的。正如秘本兵法《三十六计·总说》中所云：“阴阳燮理，机在其空；机不可设，设在其中。”只有以变化和发展的眼光，在实践中探求和体验，才能在与事故和灾祸的较量中立于不败之地。

四、由安全观念引出的现代安全教育

“观”，即观念，是认识的表现，以思想为基础，是规范行为的准则。它是方法和策略的基础，是活动和技巧的灵魂。现代的安全活动，需要正确的安全观指导。只有对人类的安全态度和观念有了正确的理解和认识，并有高明的安全行动和技巧，人类的安全活动才算步入了文明的时代。

1. “安全第一”的观念

“安全第一”是相对、辩证的概念，它是人类在生活中必须遵循的原则。“安全第一”的原则在认识上高于其他工作；在组织机构上其权威性要大于其他部门；在资金使用上，要保证所需的资金；在知识更新上，安全知识方面的学习要先于其他学习；在检查考评上，要严于其他考核工作；当安全与生产、安全与经济、安全与效益发生矛盾时，安全优先。可以



说安全是企事业的目标,因为它是各项工作(技术、效益、生产等)的基础。正因为如此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科学观,才能摆正安全与生产、安全与效益的关系,才能完成企业的各项经济指标。

2. 珍惜生命的观点

只有安全才能确保人的生命安全与健康。反之,事故是对生命的毁灭,对人的生存、康乐、幸福、美好的毁灭。因此,充分认识人的生命与健康的价值,强化“善待生命,珍惜健康”,是每一个人应当树立的人生观。我们知道不同的人会有不同的情感体验和人生价值取向。一般公民的安全观念和价值取向主要是通过“爱人、爱己”、“有德、无违”的具体行动来体现;而对于管理者和领导,应该确立安全情感的价值取向,不断提高职工的安全意识,用完善的安全设施保护职工,用严格的管理防止一切事故发生。只有做到这样,才称得上对员工的真正负责。

3. 预防为主的科学观点

现代化企业的管理必须走预防为主之路,必须采用超前管理、预期型管理的方法,这是生活和生产实践证实的科学真理,因为任何事故都是可预防的。所以,人类应该通过各种合理的对策和努力,从根本上消除事故发生的隐患,把安全事故的发生降低到最小限度。采用现代的安全管理技术,变纵向单因素管理为横向综合管理,变事后处理为预先分析,变事故管理为隐患管理,变管理的对象为管理的动力,变静态被动管理为动态主动管理,实现本质安全化。

保障安全要通过有效的事故预防来实现。在事故预防过程中,涉及两个系统对象,一是事故系统,其要素是人与人的不安全行为是事故的最直接的因素;二是安全系统,其要素是人与人的安全素质(心理与生理、安全能力、文化素质)。

认识事故系统,对指导我们用打破事故系统来保障人的安全具有实际的意义。虽然这种认识带有事后型的色彩,是被动、滞后的,但从安全系统的角度出发,具有超前和预防的意义,从建设安全系统的角度来认识更具有理性的意义,更具有科学性。

第一章 安全教育的必要性

第一节 安全教育的回顾和展望

安全伴随着人类历史的全过程。人类从历史走来,又向未来走去,在现实生活中我们无时无刻不将安全作为生存的基础。安全是社会发展的前提,是人类个体发展的基本保障。

从古至今,人们对安全问题给予了极大的关心。特别是近几年来,涉及高校刑事和自杀案件的数量逐年增多,并有不断上升趋势。例如,马加爵、薛荣华两起杀人案件使在校大学生的人身安全、合法权益受到侵害,使学校正常的教学、科研秩序受到严重影响,同时,也增加了社会不稳定因素。

大学校园治安、刑事案件的频频发生固然与严峻的社会治安环境有关,同时当事人的安全防范意识薄弱及自我保护能力差,也是不可忽视的重要因素。当今社会是一个快速发展和高度开放的社会。随着我国的经济 and 世界接轨,教育领域也逐步同世界接轨。在校大学生的生活空间不断扩展,与社会各个领域的接触、交流也不断拓宽。在校期间,学生除了正常的学习生活外,还要走出学校参加各种各样的社会活动,甚至自主谋业打工赚钱。由于大学生们缺乏社会经验尤其缺乏安全常识,他们中的一些人势必成为各种不安全案件的受害者。所以,加强高校学生的安全教育,不断增强大学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防范能力,尤其显得极为必要。

一、安全教育的历史回顾

人类祖先在漫长的岁月中,尤其在灾害逆境中抗争,创造了工具,有了符号、使用语言交流,发展了思维能力,逐步认识了赖以生存的自然世界。日积月累,人类从本能的条件反射到自觉的抵御灾害,学会简单的安全自卫方法,掌握了某些防护技能,产生了自觉而有限的自我保护行为。这种脆弱的抗争力,经受了历史的考验而保留下来。

若千万年后的今天,历史在演进,人类社会经历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从原始群体聚居、部落分合、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发展到以工业文明为标志的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社会,再到今天以数字化技术和信息技术为标志的高、新技术时代。人类的发展、社会的进步、科技的飞跃强有力地证明:没有安全活动,就不可能有现代的人类;没有安全教育,也不可能有人类灿烂而悠久的文明史。

中国作为一个文明古国,在几千年的历史传承中,它有着悠久的历史。无论是古代教育、近代教育还是现代教育,安全教育作为人类历史的一部分深深的留下了时代的烙印。

大事起于难,小事起于易,故欲思其利,必虑其害;欲思其成,必虑其败。在中国的历史文化瑰宝中随处都可见安全教育所闪现的点点光芒。在原始群体聚居时期,原始人群



的教育只是一个无专门的教育机构、无专职教育人员的教育萌芽过程。其中不乏有关原始人类生活、生存劳动等方面的知识性的“安全教育”，它融于原始人生活中的方方面面。

(1) 教育与安全教育的萌芽与发展

教育作为人类社会的实践活动，是普遍存在的一种社会现象，是随着人类社会的生产劳动而发展起来的。中国古代原始教育正是为了生存的需要，在生产能力水平的不断提高中逐步发展起来的。

在原始群体聚居时期，原始人类为了维持生存、繁衍，生产劳动成为社会生活的主要部分。人们从事采集、狩猎、畜牧和种植等，不同的生产劳动使不同的社会成员积累了不同的生产经验，并在原始公社的共同劳动中互相传授。

在不同的原始部落中，在人们的精神追求下产生了原始宗教教育。从崇拜到祭祀，建立起较为完整的仪式，并得到全体社会成员的承认，经过不断的延续，形成了原始宗教教育。而在物质方面，人们又在为了占有与保护自身生产资料、自然资源、领土等过程中，时常发生冲突甚至发生几个部落之间的战事。因而在一些原始部落中产生了军事首领，肩负着军事训练和领导作战的使命，通过对身体强壮的年轻成员进行演练，提高作战本领和身体能力，以达到侵略或反侵略的目的，这就形成了军事教育。人们在生产、生活的空闲时间里，开始了绘画、雕刻、音乐、舞蹈等方面的艺术活动探索，进而形成了艺术文化方面的教育。

通过上面原始教育的萌发过程可以看到，教育在原始群体聚居时期是从社会生活中分化出来的，它是和生产劳动、政治、军事、宗教、艺术等活动密不可分的；在原始教育活动中，接受教育者具有广泛的普及性和平等性的特点。

教育在生产劳动和社会生活中得到发展和延续。安全教育在当时的社会条件下，成为原始教育中的重要内容之一，同时具备教育的广泛性和平等性，但因当时客观环境和条件的不足，只是在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发挥着作用。

一般认为在原始群体聚居时期，主要充当教育的人是妇女和老人，他们在把生产劳动中的经验、常识传授给年轻人，同时也把有关生产、生活方面的安全知识传授给他们。即怎样防御野兽袭击，怎样准确射击猛兽，怎样制作武器；在采集实践中，又告诉他们哪些果实可以食用，哪种有毒；在森林里遇到的哪种动物有危险、怎样脱离险境等。在军事方面讲授如何防身、如何战胜敌方的方法等。这些安全方面一些基本的经验性的常识，即是原始安全教育中的萌芽。

(2) 在三个历史阶段里，中国古代学生的教育及安全教育

三个历史阶段是指中国在不同历史时期经历过的部落分合、奴隶社会、封建社会三种不同社会形式。经过原始群体聚居时期后，随着生产能力的提高和剩余物质资料的出现，原始群体聚居时候的氏族公社逐渐解体，出现了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逐渐分离。原始群体聚居时期教育的平等、普遍性的特点渐渐消失，出现了一些专门管理生产、掌握国事和从事文化教育方面的少数管理者，从而形成了初步的国家，随之也产生了学校和学校教育，这样，教育便成为一部分群体可以享受的条件。

在奴隶社会向封建社会转化过程中，由于阶级的分化、学校的产生，使教育从社会生活中分化出来，与当时原始群体聚居时期关于教授的生产技能等内容并行发展。在这个时期，学校教育一般为统治阶层所独享。其子弟们在学校中学习的是管理国家、控制奴隶的知识和对外作战的能力，主要就是培养统治人才所具备的能力。当时学生所必须学习



的作战技能是“射”和“御”，就是射箭和驾驶战车，目的是培养勇武善战的统治人才，所以射箭和驾驶战车是“六艺”中重要的教育内容。安全教育在学校教育中也仅仅表现为“射”和“御”这两个方面，因此安全教育在这个时期，作为国家的主体教育的核心是比较单一的。

在奴隶社会向封建社会过渡的战国时期，新的生产关系给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提供了新的动力，当时各国在政治、经济上进行改革，使国家的经济得到发展，社会局面较为安定、新兴的地主阶层政权得到巩固和加强。教育领域同样也出台了一系列的措施，其中，不少教育改革内容涉及保证社会安全、加强法制教育等有关方面。

教育管理向国体过渡。用法律条文来保证教育的实施，“修刑罚可以辅政教”，建立制度“天子置三法官”，要求“皆此奉一法官”，也就是说，一切政务，包括教育在内都由法官来统摄，并在民间进行法制教育，尤其是法家掌权的国家，更注重法制教育。国家规定一系列法律条文，厚赏严罚，使平民对“存商、管之法”一清二楚，甚至有的可以达到背诵如流的程度，其法制教育的效果是比较明显的。

“国之所以兴者，农战也”，“国待农战而安，主待农战而尊”。在各国还有过“习射令”、“胡服骑射”等制度鼓励人们学习射箭本领，以加强国防安全。

战国时期私学的兴盛，出现了诸多流派，各家各派大规模收徒讲学，并在不断辩论中的交流而形成的“百家争鸣”局面。但不管是“礼”、“仁”以德治国，还是以“法”治国；还是认为人性本善，人应该回归自然等，这些都对维护社会秩序稳定，国家的安全和发展起到了推动作用。

在封建时期，国家采用的学校教育制度还是为少数群体服务的，其教育目的仍停留在培养治国御人上。普通民众的教育采取的还是家传父教，或师徒相传，其间关于安全教育的经验也没有得到系统的整理。

二、近代大学生的安全教育

1. 大学教育的起源和发展

中国的高等教育源远流长。在殷商时代就有了“右学”，周朝时期有“辟雍”、“泮宫”，这些都相当于大学，属于当时的高等教育。孔子也被公认为中国私立大学的创始人之一。到了公元前124年，汉武帝设立太学，正式的国立大学才开始成立。东汉光武帝时“建武五年（公元29年）乃修建太学”这是史书上第一次明确记载太学的年代。此后太学得到进一步的补充和发展，也经历了一定时期的兴废。据记载太学兴盛时，曾有校舍千间，学生3万余人的太学。在东汉末年又设立与太学并立的国子学。隋炀帝又设国子监、辖国子学和太学。唐宋两代又继承了这一制度，但受到隋唐实行的科举制度的影响，渐渐成为其附庸。到了明清两代，仅设国子监，成为全国教育的最高管理机关。清代于1898年建立京师大学堂后，国子监才被取代。京师大学堂是清代时期全国最高学府，还曾是当时最高的教育行政机关。京师大学堂就是现在北京大学的前身。但作为中国近代最早的一所新式大学是于1895年设立于天津的中西学堂，堂内分两等：头等为大学本科；二等为大学预科。1901年9月，清政府命令“除京师已设大学堂，实行切实整顿外，着各省所有书院，于省城均改设大学堂”。于是出现了省属大学，后来发展为高等学堂，全国公立大学仅保留3所。到1909年为止，全国有大学堂3个，高等学堂24个，八类分科学堂97个，科目涉及农、法、文、理、工、商、医和艺术类。而1912年民国政府成立后，到1949年新中国成立这



几年间,高等教育又得到发展,据1947年统计资料表明:有国立大学313所,私立大学22所。至此中国的教育已经发展到了一定的规模。

2. 近代大学的安全教育及发展

18世纪后半叶,资本主义工业化革命使机器大工业生产代替了手工业生产,孕育出现代学校教育的产生。在鸦片战争之后,随着西方文化、政治、军事、经济等的输出,落后的中国开始了洋务运动。西方的文化教育也漂洋过海,冲击着封建社会的教育。加之,倡导洋务的改革派认为只有改革教育,向西方学习,“师夷长技”,以祖宗之法,西方之教育样式,中国才有希望,促使中国的封建教育得到了应有的改变。

在西方输出军事和鸦片进行经济和政治入侵时,文化作为附属物也一并带到了中国。例如,创立教会学堂,希望培养出在中国上层有影响的人物,与他们的意识形态和价值观等同,以便更好地为他们服务。在这样的客观形势在带动了中国教育的发展,并为当时的中国社会培养了一大批人才。如詹天佑就是清朝末年的第一批留美学生,后来成为中国铁路建设的专家。但这些都是和西方各国所设计的“中国人才”是有区别的。不过由于作为附属物的文化侵略,却引进了西方的近代科学文化,充实了中国的文化教育内容,打破了闭关自守的中国专制的教育,使中国的教育样式和内容注入了新鲜的活力与生命,也为未来中国教育的发展和壮大奠定了基础。

新的学校教育与社会生产关系发生了比较密切的联系,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被工业化大生产所打破。自然科学不再作为手工作坊等行业师徒之间的口传心授的传统教育方式,其内容也大大丰富起来,学校的教育也不仅是为了满足政治的需要,如学而优则仕的目的。学校教育也不再是少数人的特权,具有了初级的民众性。

随着洋务运动和中国工业革命的发展,在中国出现了许多职业化教育,同时也出现了各种专业技术的职业化安全教育。

1866年,在福建马尾设立福建船政学堂,在传授关于造船等相关的技术和建造等基础学科外,学生还必须学习许多实践技术和相应的安全知识,如航海技术、射击技术、海上救护、轮机操作规则等。

1904年,由张之洞改订的《奏定学堂章程》,从教育的性质、任务、修业年限规定了各工学堂的规则制度,其中《各学堂学员管理通则》、《艺徒学堂章程》等也不同程度地对安全方面作了要求和规定。

在封建制度下,在教学的某些方面能够对学生进行一些安全教育,但它所采取的学校教育目的,是以牺牲学生的个人利益为代价去换取社会的稳定和上层社会的利益。如1902年爆发的南洋公学的“墨水瓶事件”,使200多名学生退学,中断学业,而成为近代历史上的第一次学生运动。

1905年,清政府与日本政府惧怕留日学生参加革命活动,便加紧迫害革命学生,为抗议日清政府相互勾结取消中国留学生规则,并侮辱、迫害留日学生。留学生中陈天华孤愤难平,投海自杀……归国后的留学生在上海成立中国公学,但由于政府设置种种障碍,使公学处于有名无实的状态。公学的负责人之一姚洪业,悲愤交集,投江而死。

由上述不同时期教育可以看出,在近代的社会中,教育只是为了维护一定群体的利益而服务的。当个人的正当利益与上层利益发生矛盾时,不惜牺牲学生的自身安全和生命为代价。



三、安全教育的现状分析

近年来,我国高等教育事业有了长足的发展,由精英化向大众化转变。经过连续扩招,中国在校大学生从 1998 年的 643 万人增加到 2005 年的 1 400 万人,2007 年 5 月 18 日教育部公布全国民办普通高校共 295 所;全国成人高校共 415 所;全国民办成人高校共计 2 所。2007 年我国普通高校大学生和研究生招生规模分别达到 570 万人和 42.4 万人,普通高等教育在校生达 1 738.8 万人,研究生 110.5 万人。少数经济发达地区,如北京、上海和天津,已经开始步入高等教育的普及化阶段。高等教育事业的快速发展使得高校学生管理工作面临许多新的问题和挑战,管理的对象变得数量巨大化、形式多样化、内容复杂化,公共安全已成为学生管理的重点和难点问题。

据全国高校保卫学会对 13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 76 所高校所作的调查,1999 年至 2000 年,高校校园内发生的各类案件 9 278 宗(不包括自行车被盗案),非正常死亡 164 人。2004 年因交通事故造成中学生死亡 1 767 人,受伤 10 098 人;造成小学生死亡 2 656 人,受伤 10 819 人,其中北京、南京、武汉、重庆 4 个地区的院校被歹徒杀害的教授、学生有 16 人。又据有关部门统计:近年来高校每年非正常死亡人数约占学生总数的 0.5% ~ 0.7%。

至于失窃现象,近年来以自行车、书包、手机、钱包等物品被盗成为热点的话题,更是破案工作的难点。学生失窃后,情绪受到影响,家长怨声载道,同学之间产生人心惶惶的心理状态。严峻的社会治安状况,直接影响到高校校园的安全和稳定。

因此,提高大学生的安全防范意识,使他们掌握安全方面的知识和应对处理突发事件的措施和办法,确保他们安全、顺利地完成学业,对维护高校稳定、社会稳定,有着重大意义。

你知道当今全球一年有多少人死于意外事故吗?你知道当今全球一年有多少人致伤致残吗?你知道全球一年有多少人患上职业病吗?你知道全球职业安全与卫生方面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有多大吗?在中国,各种安全事故及其损失的数据是多少吗?

1. 全球意外伤亡事故的现状

(1) 意外事故死亡人数高居不下

科学统计,近年来全球每年发生事故约为 2.5 亿次,伤亡事故发生频率为:每天约 69 万起,每小时约 2.9 万起,每分钟约 480 起。每天意外事故死亡人数约 1 万人;全球意外伤亡事故中约有 40% 受害者是老人和孩童。在我国,意外事故频发且严重。

(2) 职业工伤事故死亡人数过百万

全球每天约有 3 000 名劳工因工伤和职业病而死亡,每分钟超过 2 名,却没有引起太多人的关注。在劳工因工伤和职业病死亡的人中,因患职业病而死亡的人数占职业工伤事故死亡总数的 25%,每年约为 28 ~ 30 万。以中国为例,近年来,事故和职业病每天死亡 400 多人,比 2003 年非典型肺炎 SARS 在中国内陆肆虐半年之久致死的人员总数还多;而每天受伤的人数超过 5 000,相当于 SARS 确诊病例的总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 2002 年的伤亡数字显示,死亡人数占人身伤害事故总数的 12.99%。

(3) 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数惊人

全球交通事故死亡人数为 85 ~ 95 万人/每年;受伤致残的人数为 200 ~ 400 万人/年。2001 年全球交通事故死亡人数约为 100 万人/年。专家们对 2010 年、2020 年全球交通事